

開，我想是不是在一個月以內使這種現象完全消滅，能不能做到？

胡局長務熙：

我剛才說了，這五輛車一天就要拖二十輛，實在……。

秦議員茂松：

我們不要講別的，這兩個地方你拖過幾輛？

胡局長務熙：

我們記下來。

秦議員茂松：

這種特權先消滅好不好？

胡局長務熙：

好。

方廖議員水蓮：

我們這組的時間也快到了，我再請教胡局長，現在里民大會已由每年二次改爲一次，而里民大會所提的案件屬警政部門的約佔一半，我經常參加里民大會都有看到環境清潔處或衛生局派員列席，唯獨警察局沒有派管區警員參加，民衆的問題無法當場獲得答覆，請胡局長重視這個問題，通知各分局長配合里民大會派員參加里民大會。

胡局長務熙：

好的。

葉議員有正：

我上個月參加北投區尊賢里的里民大會，警員不但不參加，甚至還允許一個賣膏藥的在旁邊與里民大會打對台，擴

音器比里民大會的聲音還大，里民大會根本就沒有辦法開，里長打電話打了兩三次，本席也打了兩三次，最後里民大會快結束了，賣膏藥的才停下來，現在我實在不知道該怎麼講，派出所警察先生，應該曉得里民大會什麼時候要開，爲什麼還准賣膏藥的在那裏和里民大會打對台？

胡局長務熙：

我記下來查辦，以後像這種事最好請各位打電話給分局長，如果不辦請馬上打電話給我，我一定會辦的，如果我不在可以找我的秘書。

主席（鄭議員瑞齋）：

局長，這一組的時間到了，未答覆部分請於三日內以書面答覆，謝謝。散會。

### 警政衛生部門第三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十月二日下午

質詢對象：警察局、衛生局、環境清潔處。

質詢議員：陳怡榮（代表宣讀質詢摘要）、陳順珍、李黃恒貞

張同生、林鈺祥、蔣淦生、張建邦、盧林素娒

林利燦、吳敦義、張朝枝、周英英。

計十二位、時間一三二分鐘。

質詢摘要：

### 警察局

1. 近年來犯罪案件不斷增加，尤其是竊盜案件直線上升，當前

之治安狀況確有重新檢討之必要，請教：

- (1) 如何有效降低刑案的發生率？
  - (2) 如何有效提高刑案的偵破率？
  - (3) 如何防止匿報和謊報？
  - (4) 對派出所、分局遲報案件如何處理？
  - (5) 警力在量及機動速度上如何重新佈署？
2. 十月一日起對計程車嚴格要求車窗漆上車號，車內儀錶前懸掛司機職業登記證等措施，但是對非業者駕駛計程車者如何檢查處理？
3. 七月初嚴格取締違規遊覽車而呈短暫良好秩序的火車站，兩個月後的今天又成交通秩序亂成一片的三不管地帶，路警、交警不管，城中分局也不管，一切問題推到聯合糾察小組身上，對野鷄車、遊覽車、拉客黃牛又如何發生嚇阻作用？
4. 臺北市約有兩萬六千三百部計程車，計程車行一千多家，有重大前科及不良份子混跡其中，對乘客心理上構成重大威脅，治安單位有否擬出什麼辦法來清肅該等不良份子以安市民之心？警察局對三萬名司機之行跡背景有多少管制？警察局應當急速釐訂措施嚴格管理！
5. 竊盜案件愈多，市民寧可冒失火斷路之危險而日日住在自設鐵牢之中。貴局對罰則上「亂世用重典」曾否向司法機關提出反應？
6. 大同分局警林慶隆遭受暴徒刺殺殉職而引起「警械使用條例」的適用問題，貴局如何說明其定義及實際狀況之配合活用？貴局舉辦之勤務教育及常年教育對此點之重規又如何？

貴局今後又如何對打擊魔鬼的這些悍將予以心理上的保護和支持。

7. 警務人員之操守如何？部分基層員警有不法受賄行為固非新聞，近聞有分局長級者有計畫地定期定點受賄，局長可有風聞？財政部已就購屋五百萬以上而年度申報綜合所得只二、三十萬者選定追查的方案，本小組建議貴局先就派出所副主管以上幹部針對其「收入與支出顯然不平衡」者予以追究！
8. 臺北市特種營業共有多少？請說明西餐廳、酒吧、理髮室、賓館、計有幾家？十六個行政區各有幾家？那一區最多？原因何在？請詳說明，這些營業場所是否有色情問題存在。
9. 本市風化案件情形如何？那一區的案件最多？不知局長對風化案件有何良策？使本市能成爲乾淨的城市？
10. 請問臺北市近半年（三月至八月）刑案有多少件？未破案的共有幾件？願聞閣下有何感觸？
11. 請問貴局去年度處理刑案預算有多少，有否追加預算？本年度又如何？有否預算不敷使用的情事？
12. 本市門牌號之編定根據什麼法？由那單位審查？請說明？
13. 何謂「色情目標」？如何消除？歷年清除情形如何？焉知績效良好？
14. 「本市交通秩序，久爲各方所關切」，「本（警察）局職司交通執法，對改進本市交通秩序，維持交通流暢與安全，責無旁貸，年來仍本鏗而不捨之精神，動員全體警力，把握重點，全力執行改善工作，以期在持續努力下，日有進步。」請教，這是局長個人的感覺，還是那一個單位的研究結論

？

15. 執行除四害工作，歷年的績效如何？請列表說明之。

16. 危險物品管理，除了清查工作外，究竟有何具體的管理措施，以避免「撫遠街化學物品爆炸案」的再發生？

### 衛生局

1. 市立大安醫院開辦以來，業績如何？該院知名度最低甚或議員同仁都有不知其存在者，如何推廣業務？

2. 醫師待遇偏低以致缺員甚多，如何留人？貴局有何對策？

3. 貴局抽驗便當五十一件，不合規定三十三件，換句話說有百分之六十四的便當不衛生，然而臺北市民，尤其是基層的受薪市民，必須依賴便當日益殷切，請問，貴局如何「限期輔導改善」？

4. 掛號，等看病，一直是市民的最大痛苦，請問衛生局有何改進構想？

### 環境清潔處

1. 臺北市清潔工作，日漸依賴「臨時工」，請問有何改進計畫？

2. 內湖垃圾場，嚴重影響內湖、南港沿基隆河道之清潔，並且對高速公路沿線之觀瞻，有相當髒亂的感覺，請問市府如何整理改善？

## ※ 速記錄

主席（張副議長建邦）：

各位午安，繼續開會。警政衛生部門質詢第三組，質詢議員陳怡榮等十二位，時間一三二分鐘，請開始。

陳議員順珍：

主席、市府各位官員，本組同仁今天下午要就維持市民安全 and 保持市民健康兩大部門向市府同仁請教。我們知道在這一年當中警察同仁，時時刻刻在用他們的血汗來換取市民生命安全，對這一些我們都非常感謝；不過由於本市人口越來越多，市民所需要治安的維護越來越感覺到迫切，所以本組才決定提出幾件發生的事實向警察局作個建議。希望在互相討論之後，對臺北市民安全的保障方面有更好的發展。當然上午我們也聽過本會同仁的若干質詢，其中在警察同仁士氣提高方面，大家幾乎一致主張從加強警察待遇及警察宿舍來進行；不過有一件案子胡局長沒有說得很明白，尤其王昆和同仁質詢的時候提到林義雄的滅門血案，說我們警察局奉命不予破案，記得當時局長是說曹局長有相當的決心要加以破案，但是對於為什麼奉命不予破案這一點並沒有說得很明白，因此本席特別為這一件事情再一次的請教局長，在本組開始質詢之前，請求胡局長先把這一件事情說明白。

警察局胡局長務熙：

謝謝陳議員指教。林義雄家屬的血案，我們全國警察單位都有破案決心。警政署為此成立專案小組由署長親自負責，由曹局長來主持，以及由所有情治單位對破此案的決心

與信心來看，絕非一般講的不破或是破了案不敢公布。不會的！對這一個謀殺案件雖然還沒有破，但是我們長期有這種決心和信心。政府非常重視這個案，曹局長也有決心破這個案，絕對不是外界所傳說的，那是無中生有的。

陳議員順珍：

很好，因為這是發生在臺北市的刑案，站在維護臺北市治安的立場，我們也了解此案對我們國家影響很大，所以當然要破案，希望不僅曹局長要宣誓這種決心，臺北市警察局也應該時時刻刻有破案的決心。同時呼籲臺北市民隨時注意本案的發展，隨時下定決心把他偵破。不但對這些犯案之徒可以有所警戒，而且對國家信譽和人民生命安全保障才能够有所交待。本案我想不僅要宣示曹極先生的意見，而且我想也是臺北市警察局一件責無旁貸的事情，所以我特別要再次向局長說明這一件事。

胡局長務熙：

好的，謝謝。我剛才也講我們全國情治單位都一直要破這個案，破了之後對全國人民才有交代。

張議員同生：

局長，我想警察任務當中有兩個大項目，一個是維護治安，一個是交通問題。我想全世界的警察都一樣，只有奉命去破案而沒有奉命不破案，對無謂的謠言我們不必多去理會他，因為那都是一些別有目的的人所造出來的。針對本小組第一個書面問題本席先來一個開場白。據我個人了解，本年三月到八月的六個月期間，刑案統計數字是這樣子

，不曉得正不正确？臺北市強盜案發生七十五件，有二十三案沒有破；請局長一方面查對一下看看對不對。搶奪案五十八件，十九件沒有破；強盜案和搶奪案幾乎都是三分之一沒有破；盜竊案有三千零九十四件報案，有七百五十二件沒有破，幾乎四分之一沒有破。由本市三月到八月發生的刑案看得出來，強盜、搶奪、竊盜是臺北市今天治安上第一個大問題。很高興看到這一次抓到林功明等四個人，現在已經由司法機關報請行政院交付軍法機關審判。從強盜和搶奪的案例看起來，並不是打家劫舍式的到人家裏去搶去奪，就拿林某人這四個人的案子來看，他們是在路上隨時看到能搶的就搶能奪的就奪，可以說嚴重侵害到大眾生命的安全，所以不管什麼刑罰法令，凡是能夠維持治安保障市民安全而直接有效的方法我們都很支持。在今天搶風這麼嚴重之下，政府當局能够把這個案子從司法移到軍法，我個人感到非常贊成，治亂世一定要用重典，再讓他下去的話我相信搶風不久也許可以趕上香港。上午有一組質詢的時候曾經講過，最近保險箱租賃業的生意非常好，以前剛設保管箱時是沒有人去租的，還要拜託人家去租，現在要租是租不到，為什麼？很多人珠寶不敢戴在手上了，貴重的東西不敢放置在家裡了。所以希望局長有機會向中央建議，像這種重大搶奪案件要迅速交由軍法機關審判，本席非常支持這種做法。談到竊盜問題，竊盜案件三月到八月有三千零九十四件報案，有七百五十二件沒有破，佔四分之一。我個人了解臺北市遭到竊盜而沒有報案

的起碼有這種數的五倍以上。這是最保守的估計。看看現在竊盜案件的做案手法，已經進步到裝備現代化，手段兇狠化，動不動就要殺人了。所以有很多分局的宣導人員在里民大會上都告訴里民說，遇到有人來偷的時候不要還手，只要把他的相貌特徵記清楚。雖然這是一種消極的辦法，同時可以證明今天的竊盜不是像以前偷了東西就走了，都有兇器的。我們以這三千零九十四件竊盜案來研究一下，我發現年齡是以十八歲到二十歲的為最多；拿教育程度來說，國中程度的佔第一位，高中程度佔第二位；從職業上來看，以工人和無固定職業者為最多；被竊盜的地方是以新興社區為最多，像民生東路新社區、大安區的六張犁社區等地方竊盜案的比例最多。有一位姓王的老師寫一封信給我，他說他搬到臺北市不到半年被偷了三次。第三次來偷的時候已經沒有東西可以偷了，他就把沙發割破。這位老師說他現在乾脆連沙發也不買，晚上就打地舖睡覺，這對臺北市的治安是相當大的諷刺。竊盜案在臺北市是這麼猖獗，報案的有三千多，據我了解沒有報案的還有五倍以上。令臺北市民非常困擾的是為什麼今天破案率會那麼低？我知道警察局有兩點意見，最重要是認為今天我們判的刑太低，進去以後馬上就可以放出來，我個人同意這種說法。譬如去年法院起訴的竊盜案件中第一審宣判六個月以下的佔百分之四十六。我要說明一點，竊盜犯最高可以判刑五年，慣竊可以判到七年。換句話說現在竊盜犯大部分都是判半年以下的，進去後不久又放出來。目前社

會上普遍都反映希望對竊盜案加重其刑，所以本席請局長向中央建議，第一是研究修改刑法，希望再合理提高竊盜罪懲罰的期限；第二點是建議警備總部對重大的慣竊可以交由保安處分，以收遏止竊案之效。否則這三千多件是未包括沒有報案的，很多市民現在都不願意報案。因為我報了案之後分局一天還要為了這個事情傳我兩三次去問話，案子破不了反而增加自己的麻煩，可以說市民對警察局破竊盜案的信心已經沒有了，一有被偷就自認倒楣。竊盜案破獲率這麼低不知道警察局有沒有澈底檢討過？到底是什麼原因呢？是不是警力不夠？還是裝備不新，或是訓練不夠？除了外在社會上一般其他因素以外，到底警察局有沒有好好坐在那邊徹底檢討一下今天竊盜案那麼多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是警力不夠就增加警力；是裝備不新就編列預算購買裝備；除此之外我不知道警察局有沒有檢討過到底是什麼原因今天竊盜案的破獲率會那麼低。請胡局長針對這一點說明。

胡局長務熙：

張議員指教的，臺北市竊盜案件的高漲是一個事實，有一部分報案，有一部分不報案……。

陳議員順珍：

對不起，打斷局長的話。局長提到有一部分報案，一部分不報案，那麼我要請教局長，你有沒有一個估計說大約有百分之多少是報案的？

胡局長務熙：

### 盧林議員案要：

這我們沒有辦法，只要他報案我們都會列進去。

我自己被偷了五次但是只有報案一次，爲什麼呢？因爲我認爲報了案也沒有用。今天我不是針對建成分局而是對整個警察局已經沒有信心。有一次我在大會上提出來說我被偷五次只報案一次，那只是做個參考資料，但是經我在議會一提出之後，總局就轉到分局並派人到我家來查詢看看丟了什麼東西。我把確實的資料全部提供給分局之後，一直到今天已經一年多，却也一件東西也沒有找回來。這是我親身的經歷。誠如張議員所講，只要是新興社區守望相助比較差的地區竊盜案就容易發生。我有一位朋友搬到石牌去不到三個月又急急忙忙搬回來。因爲他們夫妻白天上班，孩子上學，可以說全家都帶了便當一直到晚上才回家，小偷非常了解行情，所以幾乎就天天去。雖然他們公務員家庭家裏也沒有存放什麼貴重的物品，不過全家大小都因此在精神上得不到安寧，因此他就趕快趁當時房地產買賣很熱烈的時候就把房子賣掉，賣掉後到市區來雖然買不到房子，他也寧願租一個房間住下來。這件事我們也可以供做個參考，同時能够了解今天竊盜案已經多到無法收拾。記得我被偷的那一次是這樣子的。我住在五樓，我認爲那是最安全的地方。因此在一次重修門窗之後，一方面也認爲鐵門太難看，所以就沒有再裝上去。時間沒有超過十天就被偷了。現在小偷都是偷金錢手飾之類的東西，其他的東西他都不要。剛才說到小偷如此猖獗，可能

是現在處罰得太輕，爲了要遏止，局長應該反映中央看要如何制裁。以前我們一直在宣揚我們的治安如何的好，現在和外國比起來實在是太難堪了，不能再像以前那樣子說了。尤其是一年來竊盜案實在猖獗到沒有辦法收拾的程度，所以這件事情你不但要深入了解，而且一定要反映中央，共同設法來遏止這種惡風。謝謝。

### 張議員朝枝：

三十九號張朝枝發言。剛才張同生議員和盧林素怨議員提到竊盜問題，我也深深感覺到自由寶島臺灣過去治安在國際上深獲好評，但是最近一兩年來的情況，我想也不能讓局長的心情很舒服，因爲最近不管是竊盜案或搶奪案都發生得相當多。原因到底何在，局長有沒有冷靜思考找尋其原因？是否因爲竊盜案判刑太輕而使你感到無能爲力，我想這也只是「標」的問題，「本」的問題我們應該更加注意。民不能生活什麼事情都做得出來，一個人沒有工作沒有飯吃的時候，偷竊和搶奪是最容易維持生活，所以防止犯罪要在社會風氣的改善方面從根本做起。警力方面，目前臺北市有七千多位警員，加上其他情治單位的配合，對本市二百多萬市民安全的維護應該是綽綽有餘。但是警政也很繁重，警察管的事情也够多了，又是交通、又是刑案、又是戶口普查，因此警察素質有待提高。外國五百位市民配備一位警察，現在我們已經超過這個標準，爲什麼歷近兩年來治安每況愈下，竊盜案那麼多，搶奪案今年也有七十五件之多，這些數字實在很驚人，而且竊盜方式越來越

嚴重，治安越來越糟糕。比如說日本交流協會的會長也遭到竊盜損失相當大，而且也上了外國報紙。如何消除這些問題呢？本席認為一方面要加強在職訓練，一方面要簡化警察業務，該管的多管，不該管的就少管一點。現在連連章建築也在管，一般市民在說比較輕鬆的事情警察管的最多，難的問題就不管了。什麼是困難的呢？竊盜案、搶奪案等等刑事案件都是比輕棘手的，這些他們都以爲少管爲妙，多管了吃虧的還是自己，像大同分局的刑警因而殉職了，北投的案件，他們也是很認真在追捕通緝犯，要不是警員開槍，那位主管可能也要被殺死。所以目前的警員都願意管一些輕鬆的事，警察局長應該定出一套辦法來獎勵所屬七千多位警員，規定那些案件的任務完成了，可以獲得怎麼樣的獎勵。對一些小案件例如對攤販問題的處理，其成績就不要看得太重。這樣子訂出一套辦法來鼓勵他們的士氣，才可以把刑事及竊盜等案件辦好。不知道局長有沒有同感？

胡局長務熙：

同感。

張議員同生：

請局長針對如何增加竊盜案破案率這一點簡單答覆。

胡局長務熙：

誠如張議員所說竊盜案的增加使我們在良心上感到愧疚。我們一定要向中央有關單位建議在各方面加強。行政院、警備總部都很重視，大家正共同在設法遏止犯罪趨勢，加

強判刑。對竊盜犯本局處理的方式是，對在兩年內有竊盜前科的慣竊犯，被我們捉到之後是視同流氓的方式，先送警備總部做矯正處分。量刑方面我們是用這種方式來遏止。在警察本身方面，行政警察，我們在如何預防犯罪裏頭是規定他，譬如在這個社區裏面的竊盜案只能減少；刑事警察在辦理刑事案件中一定要有破獲竊盜案件的積分；另外我們重視現場的勘查，同時要民間加強守望相助的力量，適時給與訓練要他們切實負起責任，請民衆隨時提高警覺，發現竊盜迅速和警方連絡俾使我們立即反應。另外我們要加強勤務上的措施，就是連繫有關單位幫助我們在這一段期間加強掃蕩工作，來清理不良分子，加強目標上的搜索。

陳議員怡榮：

謝謝胡局長的想法。剛才本組多位同仁都談到本市竊盜案越來越嚴重的事情。本席在此提供幾個辦法以供貴局參考。首先談到教育方面，當然效果不見得非常好，特別是我們的社會已經從農業社會進入工業社會，人與人的接觸並不是非常緊密，如果要以社會道德和教育方式讓每一位國民都認爲做一個小偷是非常可恥的事情，所收的效果不會非常好，但是多少能够收到一點效用。所以從教育方面來讓人人都覺得做小偷是非常可恥的。第二點是比較實際的，我非常贊成許多同仁以及專家學者治亂世用重典的看法。我們現在當然不是到了非常亂的地步，但是由於社會型態的變遷，人與人的關係不再如往日一樣密切，比較有冷

漠感。在冷漠的社會裏，竊盜、殺人案件的發生都會比以前來得多，是不能完全怪警方沒有盡力。原因是社會在變，社會在變的時候就有必要用重典，譬如丹麥，丹麥刑法是這樣子的，做小偷被抓到並不是判你幾年徒刑，而是把你關起來在裏面作業，直到你在裏面做工到與人家失竊的價值相等的代價為止。例如你偷人家一千萬，那麼你就關在裏面做工，一直做到價值一千萬為止。我想這是用重典的一種好方式。最近很多座談會都在重視這一點。第三點，警力的布置方面必須要加強。這一點要從編制上去看，目前來說不管大小竊案總是由各分局三組來辦。大的分局刑事組就有二、三十人在辦，小的分局只有十來人。本市所有十六個分局刑事組的人員加起來總共只有二百八十八人，其中還要扣除坐辦公室的人，加上可以做為支援的刑警大隊王大隊長那邊的一六九人，合起來也只有四百五十七人。這四百五十七人要處理臺北市兩百二十萬人口所發生的竊盜刑案，這種情形我想不是剛剛張議員所提的五百個人配置一位警察的情形，而是五千個人才配一個。板橋是二萬人配置一個，臺北市五千人配置一個，可見警力非常單薄。以去年來講，竊盜案件只破了六成，剛才張同生議員也提到，這六成是報案的六成，沒有報案的他估計在五倍以上，也許沒有五倍，說不定只有三倍，但是偵破案率不高是一個事實。這一點你應該反映警政署，設法加強第三組的人員。其次是銷贖的問題，小偷偷到東西必須要銷贖，銷贖的地方大致上是當舖、銀樓、地攤，所以我們

的警力就應該從三方面去研究一下。舉例來說，名貴廠牌汽車上面的小標誌經常會丟掉，但是失主都很少報案，認為掉了就算，只要再去買一枚補充，但是到那裏去買呢？有的人是到貿易商那邊去買，有的司機就跑到當舖去把他買回來，這不是非常可笑的事情嗎？有銷贖的地方才有竊盜的出路，無形中銷贖是在培養竊盜。再舉個例來說，日本就沒有銷贖的地方，一方面國民的水準相當高，一方面處罰很重，買到贓物所受的處分相當重，甚至把你當成小偷來看。再舉一個例子來說，勞力士手錶在臺灣的百貨公司一只可以一萬塊新臺幣買到的話，到日本百貨公司買同樣的手錶就大概要臺幣三萬左右才能買得到，因此有些留學生在赴日之前聽人家說多帶幾個勞力士錶去可以轉賣賺幾個錢，但是手錶帶到那邊之後沒有地方賣，甚至人家還把你當做走私嫌疑來看待。國民水準高是一回事，當然罰非常重，而且日本警事應對銷贖的場所非常重視，我相信王大隊長也非常贊同這個看法，應該從當舖、銀樓去加強管制、取締。最近抓到的竊盜犯他們偷來的東西都拿到那裏去銷呢？昨天捉到的一位搶犯，他和另外一個人如何把一百多萬財物銷掉呢？是拿到當舖去銷掉；所以可能銷贖的地方一定要加強管制。以上我提供幾點意見請局長參考。

#### 胡局長務照：

教育方面我們加強對內對外的宣傳。關於用作業賠償的方式我們建議給上面。警力方面我到任之後曾經增加一百



零六個刑事人員，我想繼續再向上級單位爭取數字。前幾天我也找盡所有的銀樓、當舖、機車業等所有可能銷贖的地方，切切實實的勸導他們，同時把法令告知他們，希望他們能與我們密切合作，一發現有銷贖的情形我們一定依法處分。我一定依照陳議員指示的幾點來辦理。

陳議員順珍：

我對陳議員的意見有兩點補充，而且這兩點是局長可以決定來做的。第一點是簡化警察業務，我覺得這一件事情的確是需要檢討的，而且我相信局長可以做得到的。第二是貫徹警勤的責任區制度，我覺得我們今天增加刑警人員都是在案件發生之後用之於偵察，對於消除像竊盜等等這些似大非大的案件，但是又會危害我們市民安全的一些警察應該管的事情，就必須要貫徹警勤的責任區制。當然我們也知道警察局曾經實施新的警察勤務制度，不過在實施這個新的警察勤務制度的同時，我個人深深覺得也應該加強警勤區的責任制度。老實講有很多交通、竊盜、攤販這些問題都可以防止的，光靠巡邏實在不足以解決問題。當然局長可能會馬上告訴我，我們的責任區那麼大，只有一個管區警員又如何來維護呢？因此我也知道局長曾經想了一個辦法，叫做「守望相助」，希望藉守望相助發揮出來的力量全面照顧大家。我想像這一些各種組織的結合都可以幫助我們來貫徹這個制度，但是基本上的責任還是要由我們來貫徹這一個責任區，務使這個責任區確實負起維護這個地方治安的責任。老實講這也可以做為考核警員

的依據。今天我們提出的很多問題當中也有一些可以從責任區來考核警察的工作。所以請局長考慮一下，本市發生的一些大案件都是在什麼區，這些區在責任上講起來能不能盡到他的責任，在這方面檢討並重新調整一下，我想局長是做得到的。

胡局長務熙：

我們現在是根據行政警察警勤區的責任制度來評估，凡是派出所責任區內所發生竊盜次數等等超過去年度所發生的次數者，我們對他就有一個懲罰。如果次數減低，我們對他就有一個獎勵。對刑事警察的評估，我將來一定要訂一個辦法，除了要他們破一般刑事案件，竊盜案也一定要他們來破。減少警察業務方面，我們也很希望把一些不關警察的譬如違章建築、攤販等事情減少掉，但是實際上其他單位有需要我們協助來處理這些事情。

陳議員怡榮：

當然警察勤務實在太多了，有一部分勤務是警察局自己去爭取過來的。這種觀念希望要改過來，有些不是我們該管的，由別的單位自己協調就可以辦理的，就放手讓他們去辦。在審查會中我們經常提到這一點，不知道局長的想法如何？不要說警察局樣樣事情都要抓，警察局最重要的事情第一是治安，第二是交通。坦白講交通也應該協辦的，我們一再要求恢復成立交通局的原因就在這個地方。

胡局長務熙：

治安方面我們一直想要把刑案和竊盜案做好。

陳議員怡榮：

請教局長，去年七月一日以後警政署改變一下他的作風，把所謂重大刑案的觀念祛除了，就是任何一個竊盜案件都必須要從派出所而分局而總局而警政署來逐級累報，請問這一點我們做到了沒有？

胡局長務熙：

陳議員是不是在指報案制度？我沒有聽清楚。

陳議員怡榮：

以前的是重大刑案才報到警政署去嗎？

胡局長務熙：

是的。

陳議員怡榮：

從去年七月一日以後方式就變更了，任何一件刑案或竊盜案件都必須要從派出所而分局而總局而警政署逐級陳報，至於破案以後的銷案也是逐級陳報，這一點我們是不是做到？

胡局長務熙：

現在我們是照這樣在做，有普通刑案、重大刑案、特殊刑警，分門別類來報的。

陳議員怡榮：

作業上是不是感覺重了一點？

胡局長務熙：

有一部分我們是用電話來報，對陳報上來的要予記載，增加一點業務上的負擔是有的。

陳議員怡榮：

原則上是非常好，我是擔心我們的人力不足，層層報上去之後他那邊應該比較容易控制資料，對有前科的行跡也比較容易控制。提到警力不足的事，少年警察隊副隊長到現在爲什麼一直出缺？

胡局長務熙：

這是因爲我有一個對刑事人員的通案調整，某一部分人員把他調升之後，原職位就出缺了。

陳議員怡榮：

既然有這種編制，去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出缺到現在都快一年了，你那邊作業上有什麼困難我是不能了解，總而言之希望趕快派任。

胡局長務熙：

好的。

張議員同生：

對本組同仁所提的有關刑案及竊盜案問題局長也提出很多改進的方案，但是有一點我想你也應該注意到的，就是今天警察同仁對偵破竊盜案的信心等於零，很多家裏遭竊報案之後，警察同仁就到他家去跟人家說，你這個案不太可能破，破不了的，這小偷是抓不到的，這些話都足以表示沒有信心，常常都告訴當事人說看看你的運氣怎麼樣，通常都是破不了案的，由警察同仁口中講出這種話不就說明沒有信心了嗎？第二個重點是士氣，軍隊沒有士氣的話一上戰場馬上就會瓦解掉。我發覺現在一般的派出所都沒有

士氣。希望局長向警政署報告一下，那些無聊的會少開一點，不要一個會從早上八點鐘開到下午五點鐘把你也累壞了。應該找一些專家安安靜靜坐在那裏想一想如何提高警察同仁的士氣，士氣如果提不高，就是再增加警力再更新裝備，對這些刑案的偵破我看還是不太樂觀。士氣低落這一點局長應該承認，原因當然很多，責任重，上級交代的業務很多，不停的要求要破案。剛才有同仁講警察的任務又特別多，各種因素加起來又參上民意代表和社會輿論的指責和批評，士氣就太低落了。所以現在有很多是混一天算一天，遇到有案，運氣好就破了，運氣不好也沒有辦法，已經麻痺疲乏了。如何消除臺北市警察同仁疲乏的精神，怎麼樣把他們的士氣鼓舞起來，我認爲是今天警政當局特別要研究的問題。這一點我個人覺得太重要了，今天要不是把士氣先打起來的話，其他都是事倍功半。所以有很多基層人員他是不敢向局長報告，在和我們談話的時候經常牢騷滿腹。局長剛才所報告用以改善的各點沒有一點是用以改善士氣的。如何改善他們的生活，怎麼樣提高他們的待遇都是局長應該去想的。我建議你向警政署報告，會少開，重要的是要研究一個辦法看怎麼樣才能把臺北市警察同仁的士氣打起來。這樣子對所有預防及偵破一般刑案、竊盜案都會有幫助。

胡局長務熙：

改善警察待遇提高士氣方面，最近我起用發表了三十個年青品德好的警官擔任派出所主管；對年長經驗好的我也要

爲他們開闢出路。編制的修改、人事管道的暢通、福利的提高，今天早上各位議員先生女士支持我們建立……

張議員同生：

局長現在所講的又比較不符合本席的意見。舉個例子來說，前天發生刑警林慶隆被刺死，昨天又發生槍擊，警察開槍打死一位現場的暴徒。從兩件事來看，現在的搶劫犯都帶有兇器，我們基層人員看到同仁被殺了，他心裏會有什麼感覺？所以本小組有一個問題提到如何把他們的士氣打起來，否則爲了自己的安全對搶奪犯他們少追一點算了嘛！不必冒着生命危險勇敢把他擒服到案。我真不曉得這些員警在對付手持兇器的現行犯的時候，特別是林慶隆這個案，他爲什麼不使用槍械呢？是他不敢，還是他心理上有所障礙？今天警察人員在接受常年教育的時候，你們教導他們在怎麼樣的情況下才能使用武器？林慶隆被殺了，我真不知道他身上帶着槍枝爲何不用？這樣下去將來怎麼維持治安？

胡局長務熙：

我早上報告過了，那是因爲當時裏面很黑暗，外面看不清楚裏面的情形，林刑警一推門進去就被殺了。

張議員同生：

我是擔心一件事情，警察執行勤務維持治安的時候身上都帶了武器，你們自己可能有規定在什麼情況之下可以使用警械，爲什麼林慶隆命案不使用警械，是不是他心裏面有什麼障礙，怕使用之後會受到攻擊或是局裏的指示而不使

用呢？

胡局長務熙：

當然警察人員使用警械要非常慎重，就是在北投打死的，也是經過幾次鳴槍示警之後，他還衝過來，我們才打的，本來也無意傷其要害。

張議員同生：

林慶隆案爲什麼他被殺死之後，站在旁邊的兩位警察同志爲什麼不拿槍打那個兇犯呢？爲什麼也不敢用警械？

胡局長務熙：

我把當時的情形報告一下。這間咖啡店在左邊，我們的車子是停在右邊，車子在剛到但還沒停好的時候，林慶隆這位刑警非常勇敢，他坐在車子的左邊，一跳下來馬上就開門進去了。另一位同志坐在右邊，他等車子停好，下來之後還要轉個彎，這是一個因素，事情也在這瞬間就發生了。另外一個駕車的同志是等找到適當地點把車子停下來之後才下來。林慶隆這位同志非常勇敢，透過玻璃，裏面的人看得見外面進來的人，外面這位林同志看不到裏面，一進去裏面一刀就砍下來了。

陳議員怡榮：

剛才張同生議員提到林慶隆案和北投警員開槍擊斃暴徒的案子，我可以做一個評語，林慶隆刑警我相信他是一個非常勇敢的人，一馬當先闖進去，我想他是來不及使用槍械。另外兩位大同分局的刑警就有待推敲，也就是說我們常年教育和勤務教育在使用槍械方面可能有所障礙。他們兩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廿一卷 第廿一期

個人事實上還來得及使用槍械，當然救人非常重要，但是我想騰出一個人來使用槍械還來得及。至於北投把暴徒擊斃這個案子，我個人認爲是適當的使用槍械，因爲暴徒根本就認爲警察不會開槍，所以節節逼近，根本讓刑警沒有再退縮餘地，在這個時候使用槍械我想是非常正當的。總而言之在這裏我們要提到的就是槍械使用條例，在常年教育以及經常舉辦的勤務教育裏頭，對槍械使用到底到什麼程度才是適當的，算是正當防衛，我想必須要以林慶隆的案子爲例編成教材來施予教育。我個人認爲林慶隆本身非常勇敢，在案子發生以後我曾經訪問延平區、中山區及大安區刑事組，裏頭中山區有一位刑警的母親我認識，她就對我說，我常常跟他講說以後最好改行，不要經常當刑警。我問她爲什麼，她說如果幹刑警要想升官的話，運氣不好有一天要賣命的，要窩窩囊囊幹下去也沒有意思。所以剛才張同生議員提到士氣問題我認爲非常重要。林慶隆刑警我本人不認識他，據他附近的人以及報章雜誌上所講的，看得出來他是一個很勇敢的人，是不是有勇無謀我們就不必談了。總而言之，他的任務感和正義感非常重，我認爲他實在可以當作打擊魔鬼的一位悍將。在這裏我個人對他維護社會治安以及伸張正義的精神表示萬分敬意，一方面帶着慰問其家屬之意，我私人準備有一張新臺幣一萬塊錢的支票，煩請局長代轉其家屬。（鼓掌）。謝謝胡局長，我想林慶隆這個案子在我們警界裏頭必須要給與表揚，否則他們的家屬都認爲幹刑警是賣命的事情。我們常常聽

一三五五

到那個地方有兇殺案報到警察局之後，他們第一個反應是先喝一杯茶再走。爲什麼？因爲一杯茶喝下去之後也許該殺的已經殺了，該死的已經死了。他們到了之後只要報個案子就好了，免得挨刀子挨槍嘛！局長的看法如何？

胡局長務熙：

林慶隆非常勇敢，年齡只有二十多歲，原來在保安大隊服務，我直接地把他派到大同分局。張議員所談的我們如果有缺失的地方我們一定在教育方面來加強，以北投的主管來講，他是美國西北大學的學士……

張議員同生：

局長，我們小組對這件事情非常關心。理由有兩點，第一點，由這兩個案子我們發覺向治安人員挑戰的兇徒所使用的兇器已經越來越嚴重，所以維護治安的警察人員出去執行勤務的時候就應該使用他隨身攜帶的警械。爲了保護執行勤務的警員我們才讓他們帶警械，但是我們一定要先破除他們心理上的障礙，適當的時機一定要使用警械。當然我們也不是要警察隨便拔槍就打，但是在這種情況之下恐怕你們心理上有很多障礙，所以第一點希望面對暴徒挑戰的時候就是使用警械的時候，不要掛在身上不用當裝飾品一樣。第二點，你知不知道那一次高雄海關檢驗員被殺以後，有很多海關檢驗員申請調職或辭職，這就是我剛才講的士氣。對林慶隆案警察局應該盛大表揚一下，讓其他還在警界服務的人員才有同樣的士氣來維持社會治安。

胡局長務熙：

林慶隆的案子我很感謝陳議員對我們這樣子的愛護。對於他的事後，前幾天我向李市長報告之後，今天早上李市長已經決定要擔任治喪委員會的主任委員，警備總司令汪上將並且也撥了一筆相當大的經費來慰問他的家屬，一方面要我們來檢討這件事情，各位議員所指教的要我擴大表揚他這種爲維護社會治安所表現的勇敢事跡，我一定遵照並朝著這個方向來做。對如何嚴正使用槍械的事我們已經養成一種教育通令臺北市全體員警來了解這件事情。關於北投的案子，也是在警察主管被打之後我們才鳴槍示警，警告之後才對他開槍，本來也是無意致他於死，就是說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們使用槍枝仍然非常慎重。北投這位派出所的主管是美國西北大學畢業的，是一位二十多歲的優秀警官，所以我才特別派他擔任光明派出所主管，希望他把北投地區的風化案件整頓好，所以這一次他親自帶人去也同時受了傷回來；最近對於派出所的主管除了一些成績好的保留之外，我先後發表了三十位派出所主管，都是起用一些年青有幹勁的優秀人員，希望他們爲臺北市的治安有所貢獻，爲市民來服務，我總是朝好的方向去做，並且特別要感謝在座的各位議員先生女士、議長、副議長以及各位新聞界的朋友給與我們的愛護與支持，我藉此機會要向大家表示謝意。

陳議員怡榮：

一位是殉職，一位是因公受傷的，我們可以把他們當作打擊魔鬼的悍將在警界裏頭給他們表揚一下。本組想休息一

下再繼續質詢。

主席（張副議長建邦）：

休息六分鐘。

主席：

繼續開會。

陳議員怡榮：

胡局長，剛才一直談到如何鼓勵治安人員士氣，有一件與士氣有關的事。有些人對非常怕死而佔據一個所謂可以貪污的職務的人提出檢舉，但是上面沒有主動積極去查，因此也就造成無形中的不公平，人比人就非常難過，這也是造成士氣低落的另一個原因。最近財政部對於購買五百萬以上房屋而每年申報二十萬或三十萬所得的人，要給與追查其資金來源，我想我們警察局可以主動的先對各分局各派出所的正副主管最近有增置產的做一個調查。

胡局長務熙：

早上我也答覆別組的質詢說，我在人事上的發表都是非常慎重的，分別從年齡、學識、能力、品德、操守各方面來考核，都是儘量提拔優秀人員來做。陳議員提到公務人員購屋置產資金來源的調查，我一定根據法令的規定來做。

陳議員怡榮：

胡局長，當然這只是我的一種構想，並不是一定做得到。譬如說：他用眷屬的名義去購買就沒有辦法查得到，但是有一件事情必須提醒局長。我曾經向局長提過，就是我跟中山分局所屬的一位派出所主管在講話的時候，無意中發

現這位派出所主管手上所戴的錶是要三十萬才買得到。我那時候眼睜睜的一直看着那個錶，後來他發覺到才不好意思的把手縮回去。我很想問他這三十萬是最近從天上掉下來的，還是在路上撿到的，或是胡局長贈送的獎金，這一點我有很大的懷疑。

胡局長務熙：

我對員警的品德操守非常注意，明查暗訪之後認為不適職的都把他調開。

陳議員怡榮：

今天各分局長大部分都在座，我常常講員警貪污受賄已經不是新聞了，一般員警受一點小賄有時候也是礙於人情沒有什麼了不起。在各分局長之中我非常敬佩松山區王分局長，上次有一位小孩子被綁票之後，王分局長就下定決心無論如何要破案，所以我覺得王分局長很不錯。但是我這裏也收到一些人家所檢舉的不能算是很齊全的證據，等一下我把這些資料送給局長過目。人家說我們的分局長裏頭，甚至有人派心腹人員定地點定時間在收取賄款，他的收取對象都是一些黃色咖啡廳或遊覽車的從業人員。據我手上的資料，他是派警備隊的隊長去，然後由總務出面。局長對各派出所可以說不能完全了解，但是對十六個分局長的情形你至少應該知道吧！不曉得你現在心裏有數沒有數，這個人我在這裏也不便發表，總而言之等一下我會把資料送給你。

胡局長務熙：

好，希望把資料給我，深入了解之後我再作處理。

張議員朝枝：

今天的報紙刊載行政院孫院長對上次本會陳議員怡榮所提酒廊在觀光月刊登色情廣告的事情非常重視。報上有一段警察對這一家登廣告的酒廊要嚴加監督之話，很顯然臺北市色情問題非常嚴重。本組書面資料相信局長早就過目了。第八題，臺北市特種營業共有多少，請說明西餐廳、酒吧、理髮室、餐館計有幾家，十六個行政區各有幾家，那一區最多，原因何在？請先說明一下。

胡局長務熙：

本市西餐廳不包括飯店有八百八十四家，酒吧有十三家，理髮室和一般賓館不包括在特種營業的範圍之內，以特種營業來講，現在是以中山、城中、龍山三個地區為最多。而目前大家所講有色情營業的，以理髮室或賓館放映色情電視的情形比較多。就本市風化場所來講是以中山區為最多。我們運用區級警力在這方面的也是最多。

張議員朝枝：

局長剛才報告本市西餐廳有八百八十四家，分布情形是以中山、城中、龍山為最多。中山區是一個大區，從比例上算起來佔最多是無可厚非，但是龍山區和城中區人口並不多，可是我發覺其中就有那麼多西餐廳、理髮室就有那麼多。松山、大安區域很大，如果以人口比例計算應該比較多才對。爲什麼反而城中、龍山區有那麼多呢？理由何在？請局長說明一下。

胡局長務熙：

西餐廳大概是在人口密集的地區……

張議員朝枝：

局長，乾脆由我向你報告好了。我看你也很難答覆。我想這些酒廊如陳怡榮議員所講登廣告來招攬外賓所以會在城中、龍山區這一帶比較多的原因，是因爲大部分都有色情存在。所有西餐廳也都有音樂的存在，局長你了解不了解？我也不敢說是全部，西餐廳有一部分是有色情及音樂的存在。

胡局長務熙：

我們取締的數字也很大。

張議員朝枝：

請科長把詳細情形報告一下。

警察局第一科孫科長鑒鈺：

關於西餐廳色情的行爲本局非常重視，除了由各派出所執行之外，本局的機動風化小組也在不斷的執行，西餐廳配色我們從去年七月一日到十二月底爲止的績效是，查獲地下酒家有二百零七件，本年一至八月底又查獲三百五十八件。

張議員朝枝：

等一下請你把資料送給我好了。

孫科長鑒鈺：

好。

張議員朝枝：

局長，剛才你報告本市有十三家酒吧，情形如何請你報告一下好嗎？

胡局長務熙：酒吧營業性質大部分是以外國人爲對象。

張議員朝枝：當時設立酒吧是有那一些外國人？

胡局長務熙：那是有美軍的期間我們准的最多。

張議員朝枝：現在美軍完全撤走了，他們的營業對象是那些？

胡局長務熙：美軍走了之後，譬如日本人或其他的外國人都可以。

張議員朝枝：請科長把他們營業的情形說明一下好嗎？他們是不是有音樂或小姐在陪抬，警察局核准的內容如何？請說明一下。

孫科長鑿鈺：

過去酒吧營業對象是以美軍爲最多，美軍走了以後，日本或其他外僑都有，營業狀況是由酒吧女來陪侍，這是合法的。

吳議員敦義：

談到色情問題我想局長也很難回答，議會站在民衆代表的立場，總還是認爲警察的首要任務是在維護治安，維護治安之後有餘力才用來維持交通或整頓色情的工作。現在變成凡是別的單位不敢管或是管不了的事情，統統踢給警察，集天下難管而且管得會很含糊的事，等於是千斤重擔讓

警察局一肩來挑，的確是公僕難爲。我們冷靜的看一看，自從臺灣有警務處長到今天，好像沒有一位警政首長在幹完警政首長之後有很好的出路，包括星光閃閃的將軍在內，每一人跳入這個火坑之內金星都融化掉了，證明警察是很難做的。我們一向認爲太苛責警察的確也有點偏頗。尤其最近有兩個小的新聞讓我感覺到警察的確很苦。前幾天我們才得知臺灣省有某一個分局，人家去報案說失竊金項鍊之後，這個分局就去買一條金項鍊來給這位失竊金項鍊的老太太說，請你不要報案，妳丟掉一條一錢五分的，我們還給妳一條兩錢的，不要報案了，因爲妳報案之後案子沒有破的話，我們的成績又會被打一個折扣，等於警察是又開保險公司又開賠償所，的確很不容易做。第二個我們看到報紙知道這幾天又發生本會同仁從早上到下午都一直在提的事情，不開槍警察一鑽會被鑽死，一開槍恐怕又有人說打死人恐怕是警械運用過當，到底要在什麼時候如何開槍才不會讓歹徒威脅到警察的性命而又不會一槍把他打死，恰好好處？我看這個分寸不要說拿胡局長所屬的警員，我看就是從全世界來甄選特級的神槍手也很難拿捏到恰好好處。今天本會同仁一再問你治安上的問題，說竊案沒有辦法破案，其實這牽涉到幾年來我們一直在議會向你建議的，要他有士氣，要他有勇氣，要他有正氣，我常常說這三種氣缺一不可。因爲有勇氣沒有正氣可能胡作非爲，拿紅包的勇氣高人一等，勒索的勇氣高人一等；有正氣而沒有勇氣那也糟糕，雖然正氣沛乎胸脈，但是沒有勇氣抓



人或者取締不法；有了正氣又有了勇氣的人常年讓他在那邊痛苦或者鬱悶，到後來士氣還是很低，所以這三個氣還是缺一不可。怎麼樣能够好好的把警察的勇氣鍛鍊出來，正氣能培養出來，士氣能提高起來，才是頂重要的事。所以我們一再要求你做好，實在是讓你難上加難，你不要用氣餒的精神來接受本會的質詢，還應該用更大的責任更多的鼓勵的精神去面對惡徒挑戰以確保市民身家安全。提到色情的問題，也許我們可以用一種略為輕鬆而又嚴肅的態度來看。局長，不單單是你，你所屬好幾個很幹練的分局長和派出所主管，實際都毀在色情上頭。舉一個例子，北投區的光明派出所好像是名震臺北市的派出所，現在你把它一位很優秀的人員派到那個地方當主管，我還不能預測你是要栽培他還是要毀他。如果北投的色情像這兩三年來自從廢娼之後一樣的話，過去在議會我曾經向市長請教局長可能也聽到了，我說北投等於是「沐春三月江南好長，雜花爭樹羣鶯亂飛」，在還沒有廢除公娼之前是真正羣鶯亂飛的階段，公娼廢了之後這些鶯燕有的稍微向東飛了，到礁溪，有的往南到中壢桃園。可是最近聽說她們又重整旗鼓，如同最近電視劇本演的「花飛花舞花滿天」。這些花又回到了我們北投，再也不願意到別的地方去。局長怎麼去取締呢？我看你就是再撤換十位主管也沒有辦法把人之「大慾存焉」這種色情問題處理。最近我在幾次座談會中都提到，或有時候貴局高級警官去答覆這些請教或演講的時候也會提到，說是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我們實在很難去

取締他。我現在想請教一下局長，你同意道高一尺魔高一丈的這種說法嗎？

胡局長務熙：

同意。

吳議員敦義：

我看局長你不要這樣子長他人志氣來滅自己的威風。當時我在座談會中對貴局高級長官這種說法不表示同意。現在我也要告訴局長我不同意這種說法。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是你們洩氣，相信像局長這樣修練成功的道絕對是要比魔高出很多的，除非你們有些修練得走火入魔的老道，那種情形魔才會比道還高。我講這些話是有根據的，就我們了解，前幾天省議會也有這種質詢，說很多色情場所背後都有一些警官站在裏頭。我對這一句話仍然存疑，雖然我也曾經聽說過有一些退休的警官與色情場所彷彿存在着某一種關係，但是實際上很難找到證據。不過從多年來的體驗，如果沒有修行多年的老道站在魔那一邊的話，魔焰不會高漲的。看看一些最典型的例子；取締賭場之前賭場老板常常可以接聽到電話，說「疏開疏開馬上就到了」，這個電話怎麼來的呢？只有在你們最內線的人才會有辦法打這種電話；有些要去臨檢了，或是對某些地下沙龍、酒家、舞廳要進行取締之前的十分鐘，他們都立刻可以接到電話，那些少女一個一個都躲開了，燈光可以從五燭光馬上變為五十燭光或兩百燭光，音樂馬上停了，樂隊馬上跑了，然後警察來逛了一圈之後，回去就寫了一個報表，說是雖據聞

有不法行爲，但經實地檢查確無其事，結案了事。這種狀況之下假如通風報信的是低級職位或是基層警員，恐怕他們不能春江水暖鴨先知，必須是相當高級的警官，才能「風未吹草未動」，我們這一位先生就先曉得了，然後才會通知人家預做應變的準備，等於是做演習一樣。甲案是警察局來的，乙案是分局來的，丙案是警政署來抽查的，用甲、乙、丙三度，真是兵來將擋水來土掩。試問你如何取締色情呢？局長，現在我很誠懇的問你，臺北市現在有很多餐廳連經理副理都在陪酒。很多舞蹈補習班都在開地下舞廳。賭場那麼多，還有很多色情場所，真是千奇百怪。早上我們同仁提到有很多案子沒有破，也有同仁提到他家被竊盜五次，你連一次都沒有偵破，還要動腦筋去抓這些色情場所，我看你是很難。在這種情況之下我現在要很誠懇的建議你，因為警政衛生質詢往往都是胡局長在唱重頭戲，我們衛生局、環境清潔處兩位能幹的首長都在那邊等候本會議員的討教。剛才本小組的召集人已經在催，希望對警察局的請教要趕快結束，所以我再利用短短的幾分鐘爲我們的警察同仁講幾句話。一位從警察學校出來的學生，假如他一直規規矩矩的話，我看他恐怕不敢成家。理由有兩點，第一個是恨不足以養廉和做養侍撫恤的工作，一個月幾千塊錢，如果他沒有帶房子到臺北，你要他如何找到棲身之地？同時結婚之後每個禮拜最多只有一兩天可以回家。像前幾天我回到草屯鎮，草屯刑事組組長的太太就打電話到分局去找他的先生，說中秋月圓之夜郎君歸否，

結果刑事組的人就告訴他草屯鎮刑案正多，組長公忙沒有辦法回家，這種情形你看警察人員敢隨便就結婚嗎？一方面錢從那裏來呢？所以我覺得如何建立警察變成一個嶄新的部隊，這是局長很重要的工作。怎麼樣改造這支部隊，讓他能够提高高度的效率，讓他有養侍撫恤毫無後顧之憂。讓他能够培養正氣，有勇氣，有朝氣，然後和我們同仁所講的讓他的士氣提得很高。胡局長是首都的警察局局長，歷史上是叫九門提督，責任非常之重。我希望你在提高他們的士氣之後，督率所屬把臺北市九門都管得很好，讓四境皆安，局長的工作才算是圓滿。今天我們花了一段時間來質詢你，但是對於你這半年來的辛苦實際上我們還是要表示由衷的尊敬。但是對於一些難免的缺失，我們還是要以求全之心要求局長好好督率所屬，把臺北市的警政工作辦好，這是我們共同的期望，謝謝。

胡局長務照：

謝謝吳議員對我的嘉勉，吳議員這一番語重心長的話，我們更加努力來報答臺北市民。

陳議員順珍：

請胡局長休息。請衛生局局長接受本組質詢。請教局長，書面上最後一題有關掛號看病的問題已經是一個老問題。我想局長從各方面的資料都將很容易來回答我們。前幾天臺大醫院門診掛號打破歷年來的最高紀錄，我想我們市立醫院也會有這種現象。事實上醫院對這方面的說明與市民的要求之間距離相當大，爲了這個問題我要特別請教局長

，你的看法如何？

衛生局魏局長登賢：

謝謝陳議員的指教，以本市市立醫院現有的工作場所以及我們的人力，實際上沒有辦法滿足市民這些要求。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們已經請各醫院增加掛號的場所，增加門診看病的地方，以縮短看病的時間。

陳議員順珍：

局長可以說是服務市民的，當然我不是希望局長患病，但是局長也不要天天坐在辦公室裏頭，有時間也去掛個號看看，如果你有那個心情去體會病人在那邊排隊等掛號拿藥的情形，實在是痛苦不堪。老實講今天市民一有病痛花費在這邊的時間都很長，基層的公務員就需要請假，而且病所帶給他的痛苦對行政效率可以說影響非常嚴重，所以我請局長以病患者的心情來看看這個問題要怎麼改善。

魏局長登賢：

好，陳議員指教的都是事實，目前臺北市所有的市立醫院，譬如說仁愛醫院現在已經拆掉正在改建，我們的工作場所不夠，人力不足，我也常常到現場看過，到那邊等掛號等看病一等常常就是一兩個小時，這些事情我們都了解。

陳議員順珍：

恐怕不只一個小時，事實上是從掛號到領到藥經常要花半天以上時間，半天是不夠的，我常常看到領藥的還要加班，雖然我們說今天因為場地不夠人力不夠所以才產生這些

問題，我看這樣子也不足以解決問題。

魏局長登賢：

不是的，我話還沒有講完，對這些方面我們除了積極去改善之外，現在對求診患者的管理必須要先讓病人建立一種觀念，譬如說別的國家當你去看病之後，醫院就先和你約定好明天你複診的時間，假如約定十一點，那麼你十一點鐘以後再到他指定的地點應診。大家有一個事先安排，這叫做管理。醫院管理好的話，你後天要再來看病今天就把後天的時間和醫師都指定好，這樣大家都可以節省時間，我們想要把這個制度趕快建立起來。

陳議員順珍：

如果這樣可以成立一個制度的話，希望貴局趕快訂定一個辦法，使每一病患都能迅速獲得醫師的診治，讓大家都方便。另外就是有關便當的衛生，從報紙上可以看到貴局去抽驗五十一件不合規定的就有三十三件，換句話說沒有衛生的佔百分之六十四，這個問題就嚴重了，局長說要限期輔導改善，如何限期輔導改善呢？

魏局長登賢：

目前臺北市販賣便當相當普遍，經過本局抽查五十一件，其中三十三件含有大腸菌，大腸菌會影響健康，據衛生管理法的規定一定要限期他來改善，經衛生局派人到他工作場所對他的原料、做法以及環境衛生加以指導之後，他做出來的便當我們再抽查一次。

陳議員順珍：

經貴局輔導過的有幾家？

魏局長登賢：

三十三件統統在輔導。

陳議員順珍：

這三十三件是同一家還是好幾家？

魏局長登賢：

同一家。

陳議員順珍：

同一家？現在臺北市做便當的有幾家你知道嗎？臺北市民的生活習慣已經和便當有着相當密切的關聯，便當是市民所普遍要吃的。根據你這個檢驗很顯然多數是不合衛生。我知道臺北市做便當的至少在三十家，衛生局只針對一家來抽驗也不公平，這是現實存在的問題。輔導改善的事情一定要再追根究底。其次有一個問題是衛生局對「便當」行業能管得着嗎？

魏局長登賢：

是要到建設局那邊登記之後才可以做。

陳議員順珍：

事實上有很多便當是沒有登記的，也可以說你今天輔導一家，明天可以產生兩家，永遠輔導不了的啊！所以衛生局應該提出來一下看看到底應該怎麼樣，這到底比做攤販來得簡單，祇要背個裝便當的箱子在馬路上隨處一擺就可以經營了，既不要註冊也沒有經過檢查，如何限期解決問題，恐怕要從各方面着手，培養經營者的正確觀念是比較正

確的。而且我們也希望有一個標準，好讓市民有所選擇，譬如那一家經過貴局檢驗合格的，從消費者選擇便當牌子之間我們就可以把正確觀念培養出來。

魏局長登賢：

合格不合格在檢驗之後也不能永遠保證，說不定今天合格明天就不合格了，這要從他買進來的原料以及工作人員衣著、環境衛生的保持等各種因素來看。

陳議員順珍：

至少對於不衛生的我們可以公告。

魏局長登賢：

經常在公告。

陳議員順珍：

我想這樣也許可以遏止不衛生的繼續產生。事實上我看這個問題已經危害到我們市民健康了。所以局長應該重視他。

魏局長登賢：

好的，我們會重視這一點，繼續來做。

周議員英英：

請教局長，市立大安醫院原來是傳染病醫院，由於公共衛生的進步傳染病逐漸減少，因此是否可以把他改成綜合性的醫院？他開辦以來的業績如何？本會有很多同仁到現在都還不曉得大安醫院在那裏，性質如何，目前市立醫院門診掛號領藥都擠得水洩不通，大安醫院如果設備不够人力不够我們要增加，宣傳不够要大力宣傳，局長如何擴展業

務？

魏局長登賢：

本市大安醫院原來是一所傳染病醫院，由於臺北市法定傳染病逐年減少，裏面工作同仁比較輕鬆，因此我們想建議中央可否把這個醫院廢止，因為該院土地是臺大的，想要擴建臺大一定不會輕易同意，他們已經有公事來要求我們把土地還給他，一方面我們建議衛生署把這個傳染病醫院廢止，但是中央考慮目前我們鄰近的國家還有流行病。

吳議員敦義：

我應證一下周議員在質詢題所提的，我當了七年的市議員到現在還不知道大安醫院在那裏，是不是在大安區？

魏局長登賢：

是的。

吳議員敦義：

我都還不大清楚，他主管的傳染病是屬於那一類的傳染病？例如不久以前所流行的一種皮膚發紅會癢的這種算不算？

魏局長登賢：

所謂法定傳染病就是天花、霍亂、傷寒、白喉。

吳議員敦義：

這樣子才算法定傳染病的話，那當然可以考慮廢止，局長稱得上具有改革魄力的人，不久以前昆明街不是有一個性病醫院嗎？過去也是本席提出向貴局建議，說像昆明街這樣一處人車出入很多的地方，設立一個這樣的性病醫院可

能不十分妥當，那一塊那麼好的土地上面擺著一個破房子說實在的也很浪費，應該改建成更好的醫院來服務市民。聽說市長也很支持貴局這種構想，希望早日改建成一所大規模的綜合醫院來讓病房供不應求的情況得以疏解，使市民健康獲得更多保障。第二題，在醫師待遇偏低缺員甚多的狀況下，不知道局長了解的程度怎麼樣，究竟臺北市各市立醫院的醫師缺不缺乏？或者平均素質如何？我們一直很關心。因為平時在外面聽一般市民談論的時候，一般市民都認為我們市立醫院醫師的數額比較缺少，素質也恐怕沒有像榮民總醫院或臺大醫院醫師素質那麼整齊。當然市立醫院的名醫也很多，中興醫院的熊院長就是名醫，仁愛醫院柯院長也是名醫，和平醫院詹院長也是名醫。名醫是很多的，但是缺員要是不能補，素質又不能普遍提高的話，市民對臺北市市立醫院的信心的建立恐怕有待加強，這一點請局長說明一下。

魏局長登賢：

目前我們市立醫院缺乏醫師的情形是越來越嚴重，我們一方面要擴建醫院，一方面要培養人才。目前市立的無論是和平、中興、仁愛各醫院，工作場所以及裏面的工作環境，我們一直感覺到沒有達到現代化，內容也不很充實，一方面我們醫師的待遇確實比外面私人醫院的醫院待遇要差得很多。再一方面是我們人力不夠，現在市立醫院一個病床和工作同仁的比例是一比一點一四，臺大醫院一個病床的編制有兩個人，榮總一個病床有二點五個人的編制。人

力不足加以病人多，我們的病床可以說天天客滿，一方面我們擴建醫院增加病床，一方面建議中央應該合理增加人力讓我們解決問題。

陳議員怡榮：

醫生的缺額並不是在短期內可以全部把他補足的。他們的待遇確實偏低，在我們醫院裏一個月只能拿一兩萬塊錢他們實在待不下去。因為外頭私立醫院可以拿到四、五萬，在這種現實之下我想很難把這種問題解決。最重要的是你沒有有一個構想，拿出最大的魄力建議市政府和教育部協商一下，當然經費方面還要請中央補助，看看能否在臺北市設立一所市立醫學院，然後我們規定畢業生一定要在我們的市立醫院服務一年或兩年，用這種方式才能够根本解決醫師人數不足的問題。

魏局長登賢：

謝謝陳議員的指教，不但醫師到我們市立醫院來要送他到國內大的醫院或國外醫院，讓他有進修的機會來培養人才，醫學院如果沒有辦法辦的話，我們正在考慮用公費生的方式，由市政府出錢委託臺大醫學院或陽明醫學院，譬如說一年送三十個或五十個，委託醫學院來培養我們的人才，由於他是公費生，將來一定要在我們市立醫院服務五年或七年。

張議員同生：

談到醫院本席有一個意見，假如局長不能做主，你可以向行政院衛生署提供這個意見。最近我有幾位朋友到市立醫

院去看病，結果病沒有很好的起色，相反的經人介紹去看中醫，結果吃了中藥病就好了。所以我和有關人員談起來的時候，都覺得臺北市都是西醫醫院，沒有一個中醫醫院，當然現在要成立一家中醫醫院不太可能，不過在國外據我所了解日本東京北理大學是一所漢學醫院，日本慶西大學的附設醫院有個漢醫部，據我了解中華民國中醫師考試及格的有三千九百五十一個人拿到執照，我們是不是考慮一下，現在向中醫求診的都是經過朋友的介紹才到那家診所求診，這種零零落落的也不見得是一件好事情，所以我發覺我們也應該研究一下中醫，中西醫合併，我想這個時候已經是時機了。何況別的國家已經有這種研究，大陸上的共匪也為此廣作宣傳，我們本身有這麼好的中醫藥材和醫術為什麼不研究發展？我覺得與其讓很多相信中醫的市民，或是西醫沒有辦法醫治的，他到處去跑找中醫整治的話，不如在臺北市的市立醫院裏面先研究，在中興、仁愛或和平醫院成立一個中醫部或中醫科。如果有市民喜歡看中醫的就讓他到中醫部來看，不喜歡看中醫的就到西醫這邊看。我這個意見局長認為如何？

魏局長登賢：

謝謝張議員提供這個很好的構想和指教，關於這一點中央衛生署有一個中醫研究發展委員會正在研究這個問題。日本有漢醫的制度，但他的漢醫是由西醫師來執行和研究中藥來做治療。和平醫院獲得貴會很大的支持在做癌症治療的一個試驗工作到目前沒有什麼大的發展。因此我們再進

一步研究看看中醫能不能和西醫配合來發展。謝謝。

張議員同生：

你沒有完全了解我的意思，我是希望在我們市立醫院裏面附設一個中醫部，中醫部不但是研究同時有中醫師考試及格的醫師在裏面看病，有市民願意看中醫的話，比方說可以到仁愛醫院的中醫部來看，我們不願意看到西醫排擠中醫，希望中西醫能够合併，請你建議衛生署先在臺北市試辦，不光是研究。

魏局長登賢：

向張議員報告，這件事在公保和勞保裏面都曾經提過案，因為有很多公、勞保的病人喜歡吃中藥，中央衛生署的中醫研究發展委員會正在研究這個事情，我再向中央做個建議。

張議員同生：

我希望看到臺北市看那一家市立醫院能够先附設一個中醫部，好不好？

魏局長登賢：

好，謝謝你。

陳議員怡榮：

本組所談到的無非就是如何改善醫政的問題，如何補充醫療人員，局長剛才提到用提供公費培養的方式以及本席希望臺北市醫學院的方式都是非常可行的。甚至我們以前曾經提到如何從公費盈餘裏面撥一部分到臺北市來，以這一筆錢來設立防癌研究中心，這些都是非常可行的。剛才提

到的大安醫院，事實上我們有很多同仁都還不曉得在什麼地方，現在蔡院長也出國去了，事實上這個醫院裏面只剩一兩個醫師而已，雖然有婦幼醫院去支援他，但是由於該院知名度不夠，市民不曉得到那裏去掛號門診，所以形同虛設，這一點請局長要特別重視。另外國小福利社經常賣一些不衛生的食品，今年夏天也發生過很多案子，去年五月衛生局曾經調查過國小福利社，到現在經過一年多也沒有再舉辦，這方面要再加強。請魏局長休息，接下來我們對環境清潔處有所請教。

魏局長登賢：

好的，謝謝各位議員指教。

陳議員怡榮：

你擔任環境清潔處的處長也有一段相當久的時間了，本會警政衛生小組一再關心本市每天產生的一千六百噸垃圾要如何處理，這是非常嚴重而不能留待明天研究的問題，可以講是迫在眼前的一件事情，關於這一件事情的處理，無論是焚化爐或填海，你的方案和構想很多，但是到現在却都沒有有一個方案進行到可以預期的階段，這一點本小組有多位同仁想請教。

環境清潔處周處長光德：

謝謝陳議員的指教，關於焚化爐我很簡單的提出三點報告，本人在不久之前被奉派到日本、新加坡考察，考察之後就發現別人處理的方式和我們的對照，以及今後我們應該走向什麼方向，我想從這方面向各位議員做個報告。

陳議員怡榮：

周處長，很抱歉打斷你的話，在你到日本新加坡考察之後，我也私費到日本去考察，日本現在是與我還在那邊唸書的情況差不多。他所使用的方式無非是部分焚化、部分填海、部分掩埋，總是從三方面同時進行。現在你的構想是一直要從焚化爐方面來解決，我想這不是根本解決的辦法。焚化結果會有殘渣，殘渣如何掩埋是一個問題。要掩置在什麼地方呢？所以我想你要從三方面同時進行。前一段時間提到要到臺北縣填海，這一個案子好像又斷了，到底臺灣省和臺北市現在的關係是如何惡化，如何不能夠協調，總而言之，無論如何你要建請行政院來協調這件事情，因為除了填海以外實在沒有什麼特別可行的辦法。你現在的焚化爐能夠做幾噸呢？這是一個基本的問題，所以如何填海？願聞處長高見。

周處長光德：

剛才陳議員指教說焚化之後還有百分之十到百分之十五的灰燼要如何處理，我們還是要處理，是先經過壓縮把體積減小之後再找地方填埋，如果要在臺北市兩百七十二平方公里土地裏面找出這種地點很不容易，必須要藉重我們的鄰縣鎮來解決這個問題。

陳議員怡榮：

處長現在講的都是我們了解得到的理論，我們要了解關於這一點現在進行到什麼程度？

周處長光德：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廿一卷 第廿一期

上個月我們曾經也看過兩個地方，我們與省方聯繫之前，必須先要和縣鎮溝通，溝通之後再進一步向省方要求，如果我們要先向省講，由省向縣講，由縣再向鄉鎮講也有困難，我可以很坦白的說我們找地點非常困難，我到國外去也發現他們有同樣的問題，但是不管怎麼樣這件事情本處也要積極去做，因為什麼，我一句話把他說完，「今天不起步明天要後悔」，任何困難我們都要排除。

張議員同生：

處長，你這個報告裏面形容詞佔了百分之九十九。臺北市垃圾問題一天比一天嚴重的事情你也知道，環境清潔處我們不談別的，先談垃圾這一項，爲了我們原來倒垃圾那個地方，不曉得警政衛生小組曾經跟你辯過幾次？現在那邊幾乎快堆不下了，越堆越高，林穆燦議員不知道提過多少次，因此現在垃圾變成一個很嚴重的問題，不管是填海或是焚化爐，尤其是焚化爐的問題，記得從本會上一屆就開始談，眼看著本屆在明年十二月要任期屆滿了，一個焚化爐談了八年還沒有做出來，也許等到我們要做的時候，焚化爐在世界各國已經被淘汰了。不錯，你說找地很困難，但是焚化爐呢？從上一屆到現在談了將近八年，到現在連個影子都還沒有。

周處長光德：

不是沒有影子，焚化爐我們委託中興工程顧問社，他們初步評估的資料已經做出來了。不過現在又發生一個什麼問題呢？就是找到一個地點有人反對，找到另外一個地點，



另外一個地點又有困難，就是找地非常困難。當然就是再困難我們還是要去找，現在是土地問題沒有解決。

張議員同生：

現在你是說要認真去找努力去找，就是有困難也要解決困難。

周處長光德：

對的。

張議員同生：

好，那我調教你，你現在是認真去找，但是在焚化爐沒有完成以前，本市垃圾一天一天在增加，你將來怎麼辦？

周處長光德：

因此我們現在就準備以目前垃圾場西面的地方再來維持一段時間，以爭取一個緩衝的時間，希望在這一個時間裏面找到一個適當土地，地定了之後就可以照計畫進行。

張議員同生：

研究到現在不曉得林穆燦議員知不知道，你說仍然要倒在原來的地方是不是？

周處長光德：

延伸到西面來。

張議員同生：

那個地方那裏還有空地。

周處長光德：

有。

張議員同生：

好，就是說延伸到西面，你還能維持多久？

周處長光德：

問題當然我也是要負責任，問題是出於過去我們對填埋垃圾沒有遠程計畫，沒有整個規劃，現在等於是什麼事情都臨時再抱佛腳，在這種情況之下我也不敢放高論說可以馬上把那邊關閉或搬遷，這種話我也說不出來。

陳議員順珍：

處長現在有沒有一個遠程計畫，我們前後在這邊提出質詢已經有四次了，問題是垃圾已經嚴重到不得不解決的時候了，我重複一下，到底現在有沒遠程計畫？

周處長光德：

現在是這樣子，我們希望能夠找到一個海岸線，陳議員講得很對，因為臺北市不臨海，要填埋的話一定要經過商量協調。

陳議員順珍：

這一點我知道，問題是現在事情已經迫不及待。

周處長光德：

因為迫不及待所以我們正在研究。

陳議員順珍：

處長，有一個比喻可以去體會，就是說糞坑滿了我們還在找，到底要找到什麼時候？我看這個問題已經超過迫不及待了，我們沒有時間再做什麼研究或是演習了，現在就要面對這個問題趕緊解決。

周處長光德：

好。

陳議員怡榮：

處長是民國六十七年十月到任，一上任就說積極要解決垃圾問題，到現在已經是兩年了……

主席：

本組時間到了，未答覆部分請於三日內改以書面答覆，謝謝各位。

#### 警政衛生部門第四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十月二日下午

質詢對象：警察局、衛生局、環境清潔處。

質詢議員：羅 斌，時間十一分鐘

質詢摘要：

#### 警察局

一、臺灣社會以「治安良好」聞名於世，而臺北市確以竊盜猖獗而使清譽蒙羞，尤其使兩百萬市民因「防盜、防竊、防搶」而日夜不安，根據發生各種刑案的統計中，竊盜案件佔刑案總數百分之四十五·九六，高居第一位，去年一年，竊盜案移送法院提起公訴的百分之八十八，一審判刑六個月以下者佔百分之四十六，判刑一年以上者佔百分之十三，判刑一年以上者百分之零點九，五年以上七年以下者百分之零點二，由此看來，做小偷者一般情況不易捉到，萬一被捉到祇坐半年的牢，小偷們認為「沒有什麼了不起

」，因此，越來越助長竊盜歪風蔓延。在社會治安工作上亮起了紅燈，在市民生命財產安全上越來越失去保障，使「市民保母」的警察，更未善盡「保護」的責任。

今年三至八月本市共發生竊盜案三千〇九十四件，未破案者七百五十二件，據統計而淪為竊盜者，以十八歲至二十歲最多，以國中生活佔比例最大，以工人和無固定職業者犯罪率最高，尤其在公寓、新社區以偷黃金、現鈔、手錶、音響、電視機、攝影器材、汽車、衣物等值錢財物為最方便，同時小偷們「裝備現代化，偷竊技術化」他們隨身攜帶扁鑽武士刀、炸彈、手榴彈、獵槍、手槍等各種殺人武器，常常由「偷」變「搶」，由小賊變成強盜而導致暴力犯罪因而臺北市民人人「談盜色變」，個個為生命財產安全擔心，這是我們今日社會中最大的「魔鬼」，全體警察人員應徹底負責「戡止竊盜歪風」確是刻不容緩的工作。請問胡局長：

(1)竊盜案是危害社會安全最嚴重的刑案，為鼓勵市民「人人捉小偷」，破獲竊盜案人人有責，可否凡捉住小偷或提供資料破獲竊案者，每案發獎金十萬元，在重賞之下必有勇夫，獎賞市民共同合力維護社會安寧？

(2)嚴懲竊盜犯，凡破案捕獲者，可否全部移送外島管訓？

(3)基層警員不要因運用線民與小偷們打交道，民意代表不要為竊盜案前去關說，法院不要同情竊盜而量刑過輕，對保護賊盜，遏止盜風定有成效，局長認為如何？

二、臺北市從犯罪數字和寬紅燈閃爍的情形下看，已成為一個